

仰望来年 冬烈的阳光

Yangwang Lainian Zhilie

De Yangguang

踩着拖鞋的马甲·著

记忆里没有颠沛流离，也许有些许的惨淡，可那是成长的一部分。

你给我的伤，教会我长大。

时间可以磨去棱角，有些坚持却永远磨不掉。

朝華出版社

仰望来年 冬日的阳光

Y angwang Lainian Zhilie De Yangguang

踩着拖鞋的马甲·著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仰望来年炙烈的阳光/踩着拖鞋的马甲著. —北京: 朝
华出版社, 2009. 2

ISBN 978 - 7 - 5054 - 2054 - 0

I. 仰… II. 踩…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17425 号

仰望来年炙烈的阳光

作 者 踩着拖鞋的马甲

选题策划 杨 彬 侯 开

责任编辑 王 磊

特约编辑 刘和芳

责任印制 张文东

封面设计 第7印象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订购电话 (010) 68413840 68433213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联系版权 j-yn@163.com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三河市新艺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00mm × 980mm 1/16 字 数 222 千字

印 张 17.5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2054 - 0

定 价 25.00 元



楔 子/1
第一章 记忆里的花香/3
第二章 看那些随风而起的浪花/21
第三章 那是你怎能忘怀的激情燃烧的岁月/39
第四章 最残酷的相逢/55
第五章 等下一个天亮/82
第六章 我依然在爱/105
第七章 乍暖还寒/140
第八章 豪赌/174
第九章 朋友/201
第十章 这爱情有失公平/219
第十一章 留白/243
第十二章 与谁终身/257
番外之谭谏严/266
番外之江远/270
番外之苏家二姐妹为父求医/273
后 记/275





孔半夏做完手头上所有的事，忽然顿住，因为她面前的大玻璃窗在阳光下是那样的明亮，光线一缕一缕折射进来，像是有精灵站在那丝丝光线的源头，调皮地挥动着手足向她舞动。光线照亮摊在桌上的修改完即将投递给杂志社的文章、拉拉杂杂的实验报告和一张小心翼翼地用相框裱起来的照片。

照片的背景是南国阳光充裕的海岸，滚滚白浪拍打而来，仿佛带着轰隆的涨潮声。她身着白色婚纱，她爱的人站在身边，很是英俊潇洒。他唇畔有抑制不住的笑容，堆积扩散，仿佛在说：“哎，我怎么就这么幸福！”

那一张俊脸上的笑意，让看的人都忍不住心生向往，心旌摇荡。

她伸出手指头轻轻抚上相框，小心翼翼地擦拭上面不小心沾染的一小点灰尘。穿堂风从窗口漾进来，微微有些凉意。

她拉开最底下的抽屉，那个她许久没有打开过的抽屉。淡淡的灰尘飞扑而来，抽屉里安静地躺着斑驳的日记本、蒙了尘的钢笔……还有什么呢？她仔细端详，回忆像一把锋锐而温情的刀，她曾经以为，这辈子只需要认识一个人，然后就是白头到老。

可后来并不是那样。她总是不自觉地想到《Forrest Gump》（《阿甘正传》）里的那句经典台词：“Life was like a box of chocolates. You never know what you're gonna get.”

有些人，我们遇到得太早；有些人，本来就只是我们生命里的过客，像是流星飞过，只是闪耀一下子，然后烟花熄灭，夜晚还是一样的黑暗。

生命就像一盒巧克力，结果往往出人意料。最后陪在我们身边的那个人，才是会让我们眩晕一辈子的人。

她的女儿在楼下的放映室里听歌。她不知道为什么那么小的孩子已经喜欢听情歌了，也不晓得是被谁教坏的！她放下相框，嘴角带着温柔的笑容。她走下楼梯，在一楼的放映室里看到又趴在地板上的一大一小两个身影。

她又好气又好笑。还没等她走上前，那个大的已经先转过头来看到她。他穿着一件样式简单的棉质衬衫，袖口高高挽起来，方便活动，下巴上有剃干净胡须后的浅青色。明明已经是三十好几的人，可她觉得，他比年轻的时候更英俊。

她想：就是这样，男人越老越俏，真不公平。她佯怒正预备开口，丈夫已经心领神会，赶紧转过头抱起仍然在地上陶醉的小家伙，声音低低柔柔地哄那丫头：“宝贝儿，我们又被妈妈逮住了。走，我们坐到沙发上去听歌。你妈妈真是一只母老虎，爸爸当初娶她的时候怎么没觉得呢？我们上当受骗了……”

女儿被他轻而易举地拦腰抱起，走向沙发。他们有略带相似的脸，用略微相像的眼神瞅着她，仿佛他们俩是一国的，她是个大坏人，是他们邻国的。

她哭笑不得，地板上凉，他也这么大的人了，怎么还老陪着孩子坐在地上胡闹？

新的歌曲又开始响起，歌声悠扬，是哪个歌手在浅吟低唱。富于底蕴的歌词飘出来，仿佛可以敲开人心底的那扇门：

回忆像个说书的人，用充满乡音的口吻，跳过水坑，绕过小村，等相遇的缘分。你用泥巴捏一座城，说将来要娶我过门。转多少身，过几次门，虚掷青春。小小的誓言还不稳，小小的泪水还在撑，稚嫩的唇在说离分。……我的心里从此住了一个人，曾经模样小小的我们，那年你搬小小的板凳，为戏入迷我也一路跟。

我在找那个故事里的人，你是不能缺少的部分。你在树下小小地打盹，小小的我傻傻等。……

第一章 记忆里的花香

许多年以后，她仍会想起，唉，那就是她第一次见到方懋扬的情景。

孔半夏是个老实学生。认识半夏的老师都会这么说：“那个女孩呀，棕色皮筋扎了一个马尾，朴朴素素的样子，很安静地坐在最后一排，不爱说话。”只是不知道为什么，明明看上去挺认真的一个孩子，成绩却老是上不去。她们做老师的找不出原因，自然就不知道怎么帮她。

孔半夏的父亲是个普普通通的工人，母亲在超市做会计。家境谈不上好，可是也饿不死她。她和其他孩子一样上学读书，该干什么就干什么。

这个年龄的孩子对于金钱的体会还不大，只知道这个孩子的笔袋比自己的漂亮一点儿，那个孩子的裙子哪儿都没见过有卖的，对于更细腻些更深沉些的东西也不花心思去追寻。

这一天，半夏身上是二中人手一套的校服，不起眼的蓝色书包搁在自行车篮子里，她推着车走进校园。车轮子在地上咯吱咯吱地转动，零件发出清脆细碎的响声。老旧的车子，朴素的女孩，这是再普通不过的一个女中学生了。

“孔半夏，今天你来学校来得好早！”

她正猫着腰锁车子，后面的杜煊三步并做两步一把拍上她的肩，啪的一声，肩上的书包溜下来，吊在手臂上。

她锁好车，才转头轻声说一句：“是呀。”半仰的脸迎着阳光，眼里带笑，嘴角微微地弯着。

杜炀抱怨说：“赶死我了，物理老师布置那么多作业，我昨天一个晚上也没写完，只好早点儿来。你呢？为什么也……”这些都是十分琐碎的事，这个年纪，仿佛有说不完的话。

两人一起肩并肩走入略显陈旧的教学大楼。早晨的太阳刚刚升起来，金色的光线正好透过教学楼前茂密高耸的树木照射进来，在白绿色的墙壁上投下斑驳的影子。莘莘学子朗朗的读书声伴随着朝雾里的鸟鸣，洒满了校园里的每一个角落。

第一节是物理课。初中物理哪里会难？只是这群刚接触物理概念的孩子，还有些摸不着门道罢了。物理课的老师站在讲台上挥洒自如地讲着课，即使她知道上面这个道理，可最简单的力学知识，讲一百遍也还是有人会理解错误，便有些不耐烦起来。究竟是孺子不可教，还是她这个老师的授课方式有误？可是一班的那个叫方懋扬的孩子怎么就能一点就通，不讲自明？可见先天的确是很重要的。先天不佳的孩子，她这个老师再怎么教，也还是进步不大的吧。虽然这样抱怨着，可是过一会儿，只要有哪个学生举手站起来正确回答了她的问題，她便又会露出欣慰的笑容，提醒自己别太操之过急了。每天对着的这群孩子们都这么可爱，自己当初选择教师这个职业并没有错误。

她很和蔼地笑着点头道：“孔半夏，你坐下吧，回答得不错。”

站起来的孔半夏坐下来，同桌杜炀拉了拉她的袖角，说：“哇，半夏，你真神，平时也没见你物理怎么好，怎么这道题就被你做出来了？”孔半夏从书包里拿出一本习题册，翻到昨天看的第三十五页，指了指红笔划出来的地方。杜炀低头一看，呵，敢情是一模一样的！她咧着嘴嘿嘿地笑，“啥书这么好？赶明儿我也去买本。”孔半夏哭哭不得地看着她，“你已经买了，怕是一页都没有看吧。”

孔半夏的数学也还可以，所以这次奥数竞赛，她们年级要挑十五个人去参加，她也被老师选了进去。

这事她起初是不知道的。所以第二节课下课，当班主任王老师站在门口说“孔半夏，你跟我出来一下”的时候，她心里还感到有些忐忑不安。

她这种学生，一直乖巧，也不爱出风头，是那种明明很尊敬老师却非常不喜欢和其亲近的怪异性子。

她走进数学办公室，王老师坐下来喝了一口水，笑眯眯地看着她说：“下个月市里要办初中年级组学生的奥数竞赛，这次可以参加的名额不少，有十五个人。”才说完这一句，办公室门口的敲门声响起来。

老师和半夏一起循声望去，一个少年挺直地站在门口，长相十分干净漂亮，声音也很好听，“王老师，您找我是吗？”

孔半夏发现王老师脸上的笑容霎时间亮了几分，很是和蔼温柔地朝着门外的男生说：“方懋扬啊，进来吧。”

那少年以板直端正的步伐走进来，叫孔半夏联想到军人。可这个少年分明气质不凡，年纪轻轻，并不是那些训练有素并孔武有力的军人。

王老师很快又把刚才的话重复了一遍：“你们两个都入围了，要好好努力哦。”

老师的声音虽然轻柔，可说出来的话还是叫她面前的孔半夏激动了好半天。

参加奥数竞赛，是多么光荣的事情！她循规蹈矩的人生里还是第一次将要代表学校参加比赛，她兴奋得手在口袋里握紧了拳头。相比之下，她身边的方懋扬大不相同。他安安静静地点了下头，以示知道了，此外平平淡淡的，再无其他表情。

老师让半夏先回去上课，半夏是几乎快要跳起来地走出去的。

在她身后，王老师还在絮絮叨叨地激励着留在办公室里的方懋扬：“懋扬，校长这次特别关照过，你可是我们学校夺得第一名的希望啊，所以要好好努力咯！要是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地方，随时都可以到办公室来找老师，知道吗……”

这个年纪的女孩子看到优秀漂亮的少年，心里多半都会突突地快跳几下，孔半夏也不例外。那个方懋扬原来长得这么好看，而且……而且什么呢？

她想了几秒钟，最后在笔记本上工工整整地写下四个字：与众不同。

“半夏，帮妈妈去菜市场里买几根葱好吗？”

在窄小的厨房里忙碌着的妈妈问道。半夏此时趴在餐桌上写作业，闻声刚要站起来，这时她爸爸正巧推开铁门走进来，显然也听到了老婆的声音。

孔正国看一眼女儿，见她桌上摊着书本作业，分明在努力读书。半夏是家里唯一的小孩，岂有不被爱护的道理？他笑呵呵地开口：“半夏，爸爸去买，你好好学习。”

孔半夏家住的是最普通的老房子，两室一厅。半夏有自己的房间，窗外有阳台，站在阳台上可以将街对面的景色一览无遗。

街口卖馄饨的摊子是孔半夏解决早饭的惯常去处。每天一大早，摊子前有不少人，孔妈妈带着她走下楼，让她在摊子前吃早饭，自己则去菜市场赶早市。

半夏吃到一半，杜炆仿佛阴魂不散地从她背后猛拍了一下，嘴上却对摊主说：“嘿嘿，老板，我要二十个鲜肉馅的。”她一面坐下，一面眉飞色舞地对孔半夏说：“我昨天在附中门口见到个帅哥，那真叫一个帅！光他一个人站那儿，震撼力就可以盖过我们全班的男生。”

“你上星期不是还夸许墨是国色天香、无人能比吗？”



杜炀停下筷子，冲着她笑了两声，说：“许墨还是很帅呀。嘿嘿，好吧，那就更改一下——刚才说的全班的男生里头不包括许墨。”

“噢，到底有多帅？”半夏一口一个馄饨，随口问道。

杜炀也赶紧跟着埋头苦吃，塞着东西的嘴一张一合，努力地想要表达出来：“他啊——”

一个上扬音啊了半天，结果她狠挠了两下头发说：“奇怪了，怎么形容不出来呢？反正很帅很帅就是了！”眼里有一丝莫名的情绪。

那天放学，杜炀指着校门口的一个男生，手舞足蹈地拉住孔半夏停下来时，她立刻就明白过来，为什么总是可以对男生夸夸其谈不亦乐乎的杜炀一旦形容起这个人竟然会出现语言障碍。

那个男生站在夕阳中，金灿灿的太阳将他的发染成柔和温暖的颜色，皮肤里每一个毛孔都仿佛晶莹剔透，目光里含着笑意正和他身旁的人说话。那样的气质，她们这些人身边是没有的。

孔半夏此时绝对赞成，这个人只应天上有。

“哼哼，我没有骗你吧！”杜炀自得其乐地说着，仿佛真同那男生有着什么千丝万缕可以夸耀的关系。

她就是这样，粗枝大叶而又口无遮拦得厉害！即使以后这让她吃了很多次大亏，她仍然没有改过来，一如既往。

两人的视线还一致朝帅哥的方向流连，周围也有不少女生偷行注目礼。那个时候的孩子，是多么的含蓄。

不久，两人中的另一个男生转过身来，侧脸突然变得清晰，随意说着话的神态和间或上扬的嘴角让孔半夏感到陌生而又熟悉。

是方懋扬啊！

这天是她第二次见到方懋扬。她惊奇地发现，原来真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的。方懋扬和那个人站在一起，突然就并不是那么突出和优秀了。

“懋扬，就这么说定了，明天放学后见。”

男生们丝毫没有在意自己被关注，江远最后看到方懋扬点头，才跨上自己的自行车，动作利落，踏着脚踏板而去。

一千女生见他那样头也不回地离去，都有一点儿失望。怎么能不失望呢？难得碰到一个真如白马王子一样的英俊男生，一颗心早就天马行空，不知道哪里去了。

杜炀说：“他真是人间绝色……”她每每用各种各样的词汇形容各色男生，都让半夏觉得那些词非常合适。

这样的春末夏始的天气里，风中掠过阵阵栀子花的芬芳。蓝天白云底下，那声响彻云端的欢笑，多数是属于这些花一样的少男少女的。

要参加竞赛，自然就要积极备战。学习加学习，几乎是每个少年绕之旋转的圆心。

“半夏，你还要做到几点钟？”

杜炆百无聊赖，在半夏耳边絮絮叨叨。这个半夏，没事参加什么数学竞赛？害得她要在这里等她，真是伤脑筋。

市里厉害的好学生多到数不清的地步，虽然她是力挺半夏的，可是要她对半夏取得名次有信心，那真的很难！

杜炆的肚子很不客气地叫起来，加上她的聒噪，一同留下来补习的其他同学都纷纷不满地回头侧目教室后排的她俩。

半夏正用橡皮使劲擦着，本子上白花花一大片。即使知道竞赛模拟题相当难，可她费尽九牛二虎之力也没有做出几道，还感到浑身的血液都在往脑袋里冲。最后杜炆实在耐不住寂寞先溜了，而半夏走出教室时班里还有很多人在埋头苦学。

隔壁班的教室也亮着灯光，不时有翻书声传出来。孔半夏好奇地猜测，那个方懋扬会不会也正坐在里头呢？

他成绩那么好，肯定在里头学习呢吧？可她转而又想起每个老师对方懋扬的评价：“那孩子，一点就通，完全不用操心。”她就觉得，像方懋扬那样聪明的人是不用学到这么晚的。——这是她此时对方懋扬最浅显的认识。

当然，此时的方懋扬确实正在球场上和江远一较高下，相互厮杀，男孩子们都汗流浹背却个个斗志昂扬。

奥林匹克数学竞赛的时间很快到来了。比赛这天，孔妈妈一大早亲自起来做了丰盛的早餐。

半夏胃口不好，匆匆喝过两口稀饭就开溜了。妈妈那样重视可真让她不自在呀，她不过是重在参与，只求分数不要太丢脸就好，妈妈怎么搞得一副兴师动众，就像她即将荣获大奖的样子呢？

半夏急匆匆地溜出家门，到了考场临开考时才发现，她的笔袋落在家里了！

她惨兮兮地环视考场。这次考试是全市随机安排的座位，能碰到认识的人可能性不大。却没想到环视下来，她竟然在窗边的那一组看到坐在位置上的方懋扬。

救星呀！她眼睛一定，心里就开始欣喜。可是才站起来，她又犹豫，自己和他好



像不算认识，他万一冷着脸对自己可怎么办？

再一看周围的其他人，也都是一脸骄傲冰冷、神圣不可侵犯的模样。

这时，监考老师已经走进来。孔半夏想：自己横竖都是死，那就死在帅哥手下做个风流鬼算了吧！

她跟杜炆打小就在一起玩，有些方面，脾性还是很相投的。她期期艾艾地走向他，内心不是没有忐忑。

“方懋扬，你可不可以借我一支笔？”她站在方懋扬跟前，带着一丝腼腆的笑说道。半夏年纪小，可是她知道“伸手不打笑脸人”的道理，所以笑得格外认真。

方懋扬一愣，很显然，他并不知道眼前这个陌生的女孩子是谁，又怎么叫得出自己的名字。

他这一愣的时间，孔半夏已经有些笑不出来了。那一脸可掬的笑容僵在脸上艰难地维持着，再一次努力做到尽量自然地开口说：“我叫孔半夏，是一班的。上次在王老师办公室里我见过你，所以……”

她话说了一半，讲台上的监考老师毫不留情地开始喊话：“请离位的同学迅速回到自己的座位上，要开始发考卷了。”

孔半夏捏紧了拳头，双眼紧盯方懋扬，额上有许多汗珠渗出来，顺着她的脸颊往下滚落。这是多尴尬的场面，可她却仍然近乎固执地紧紧盯着他，仿佛他是一根救命稻草。

方懋扬心思一动，看着这个脸突然变得通红、急得流汗的女生，佯装记起说：“啊，是你呀。”可是她是谁呢？他其实没有一点儿印象。

他拉开抽屉里的书包，取出两支笔，将其中一支递到她面前。她这个时候已经分泌了一身的汗，火辣辣的热气和汗味直往上冲！虽然她逃一样地转身回了座位，可方懋扬还是看到了她那黏了一背心汗的湿衣服。

T恤上那一大片暗色的水印像是地图呢！方懋扬眼珠一转，如此想着。

这场考试第一个交卷的人是方懋扬。他举起手来对老师说“做好了”的时候，鸦雀无声的教室里渐渐开始骚动沸腾。

在座的都是各校拔尖的学生，可是没有人有他那样的速度。

他把收拾好的书包斜背在肩上，利落地站起身来离去。而此时考试时间才过了一半。

教室里剩下的人都满头大汗，一个方懋扬的离去使得大家都如坐针毡。

孔半夏低着头做题，汗湿的衣服被窗口拂进的阵阵轻风吹得半干，凉凉的很舒适。

她有一些羡慕地想：他真是一个厉害的人。

竞赛结果在半个月后出炉，孔半夏当然是名落孙山，好在成绩并不十分难看。方懋扬不费吹灰之力夺得初中年级组第一，虽然这个第一是并列第一；而高中组也由本校高三（2）班的某个男生夺魁。

“难怪一早看到校长笑得都合不拢嘴了，原来是我们学校双丰收了！”

杜炀低着头，和孔半夏的头偷偷靠近，小声说话。

此时她们正在操场上开晨会，校长、教导主任等依次发言，很是枯燥无味。而作为替学校获得了这样的荣誉的人，每个领导的话题又都离不开方懋扬和周赛两个主角，让他们这些在底下听着的人除了羡慕就只能嫉妒了。

竞赛不是人人都有能耐拿奖，老师们若要想通过此事激励他们努力地学习，也可能性寥寥。

“同学们，我们的二中会越来越好，你们将来会以在此学习过而倍感光荣！”在学生们的一片呕吐声中，书记终于激情洋溢地总结了此次晨会。

各班依次退场，孔半夏在走过去的二班人群中小心搜索着方懋扬的身影。他竟然没有来？在这句句都没有脱离他的晨会里，他这个被各领导努力表彰的学生竟然没有到场？

孔半夏很惊奇。好半晌，一旁定是也刚寻觅完方懋扬的杜炀惊声说出了她的惊讶：“方懋扬那家伙怎么没来？”

“是病了吧？”“怎么可能，他身体那么好，听说上周体育老师还想说服他加入校队呢。”“那他就是不屑了！听说他脾气挺古怪的。”“啊！有个性，我喜欢……”两人你一言我一语。晨会散去的课间，操场上无限热闹。

沸沸扬扬的早晨，太阳光洒了一地，草丛里受了惊的小虫扑腾腾地挥舞着翅膀飞起来。天气渐渐炎热，那茂盛的夏季悄无声息地长了出来。

吱呀呀旋转着的电风扇下，杜炀挥汗如雨，仍不安分地问孔半夏：“一会儿下了课，有什么好地方去玩没有？”

半夏低头躲避着讲台上的英语老太太，课本底下压着一本半旧的英语小说选刊。她不爱看课本上无聊的情景对话，却很喜欢看这种生动有趣的美式小故事。这种小说选刊是专门为程度低的入门者准备的，所以看起来并不十分吃力。

她小心地翻一页，嘴里蹦出一句：“去吃冰？”

杜炀笑咪咪地欣然同意道：“吃冰好，我正想呢。你说这鬼天气，是太阳爷爷的小宇宙爆发了要惩罚人类吗？”

半夏正看到高兴处，被她这么一激，再也忍不住噗的一声笑了出来。



两人都迅速抬起头观察，讲台上的老太太正好背过身去写板书，对这一幕像是浑然不觉。

两人都安下心来。

杜炀想：可不能惹恼这黑山老太。孔半夏想：自己看小说不要一并被抓获！

杜炀有一颗躁动的心，所以夏天总觉得热，所以头发永远留不长……可后来对于一个人，她的浮躁不见了踪影，取而代之的是一种让人害怕的坚持和执著。

在很多年后，孔半夏思索着总结出这省略号后面的半句，才恍然发现，原来自己和杜炀在这个方面，竟是这样的相似。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到底没错。

下课后，她们去了第二医院旁新开的那一家冰店，内置空调，桌椅也很有自己的特色。

两个人都喜欢赤豆牛奶冰，正在等老板上冰时，门口有个男生停住车子，不一会儿推开门走了进来，连带着带进一股涌动的气流。

半夏抬头一看，少年穿着简单的T恤加校服裤子，那不是方懋扬是谁？

方懋扬走到角落里坐下，孔半夏小心仔细地听到他对老板娘说：“我要绿豆刨冰。”

他要绿豆刨冰……孔半夏从此发现绿豆刨冰在她心中有了不同的分量。

当然，远不止绿豆刨冰特殊，任何跟绿豆有关的食物——绿豆汤、绿豆粥、绿豆糕、绿豆沙……从此在她孔半夏眼前出现时，都有了不一样的含义。

不久又进来三个男生，都穿着附中的校服。其中一个男生还没进门就大声嚷嚷，嗓门儿震天的响。

“阿扬，你怎么把我们约来这里吃这种腻死人的东西！”

“夏天吃点儿这个，解暑。”江远出声解释。另一个人却哈哈大笑地嘲讽道：“吴缙，他爱吃这个又不是一两天了。你得罪他，是不是不记得他上次怎么整你了？”

方懋扬只是哼的一笑。

他们是那么的自在，谁也没有注意到角落里怀着奇妙心思偷偷观看的女孩。

连杜炀也一门心思看帅哥，并没有去注意她。

少年时的爱情总是静悄悄地到来，在谁也看不见的地方呼啦一下子就蹿出老高，坚强倔犟地长了枝芽。

杜炀因为父母出差的缘故搬去姥姥家住，孔半夏没有了一起结伴同行的伙伴，突然有一些孤独。在这些孤单的日子里，她发现只要偶尔晚一点儿回家，就可以遇到满

头大汗、从操场那边走回来的江远和方懋扬。

这天孔半夏值日。她锁好门窗后，从楼梯上下来，飞快地走向停车场，脖子上用结绳系的钥匙在胸前晃荡着，起起伏伏划出银色的弧线。

这个时候学校里除了留下来上晚自习的高三临考生，几乎没什么人。停车场里空荡荡的。孔半夏半弓着身子开锁，咚咚的声音一声一声由远及近。在孔半夏并没有注意的时候，那声音停在她脚边。

她低头望去，那是一个在滚动时沾上灰尘的篮球，她的视线顺着篮球滚过来的方向，落在距自己几步处。

方懋扬今天穿着统一的校服，很随意的装扮，当时的中学生的校服向来不能说什么设计的，不是太土已经谢天谢地了。他穿在身上也不会比谁谁谁更好看一些，只是脸上的表情、眉间的神采，要比其他人多出一些鲜活。

他朝她一笑，经过她身边弯下腰去捡起那个篮球。

他回身时她感到一股淡淡的失望，可她告诉自己，她原没有指望他去记得她。相对于这个人的优秀，她觉得自己是那么平凡渺小。

半夏没想到方懋扬转身走了几步，又突然回过头来。

她愣神的半秒，他的目光已在她脸上转了一圈。

“啊，原来是你呀！”他笑嘻嘻地说。说这话时，他嘴角挂着半夏看不太明白的奇怪笑容，而且声音也比上次听见的纯粹音质掺杂了一点沙哑，瘪瘪的，像鸭子叫。

这是这个年龄男生特有的变声期症状，骄傲如方懋扬也逃脱不了这样的尴尬。自从几次被几个堂姐不约而同地嘲笑后，方懋扬就开始减少说话频率，成天一副冷冷的表情，被吴缙、江远那帮人耻笑他在装酷。

想起这件事他就有些郁闷。

孔半夏回给他一个笑容，说：“啊，上次真是谢谢你……还有……恭喜你呀！”

他耸耸肩，不置一词，迅速地取出车，把篮球往车篮里一抛，对她说：“我先走了，Byebye！”

他跨上车座飞驰而去，不一会儿就消失不见了。

孔半夏终于把那把许久没有润滑过的锁打开来时，当的一声，锁被轻轻地放到车篮里。

期末考很快到来。今年的期末卷不知是哪个老师出的，一致被肯定为有水平，题目灵活新颖。然而这样的题目对于半夏这种靠苦练习题来保持成绩的学生来说，却如临大敌。扎实的基本功这次显然没有帮上她，最后返校领成绩单那天，她一个人坐在



操场旁的树下，直到很晚。

方懋扬同样也在这天返校，可成绩不错，和几个男生在操场旁的篮球架下三对三，奔跑抢篮，玩得不亦乐乎。

他一开始就看到了低着头坐在一旁树下的孔半夏。此时打完比赛，他挥别同伴，很自然地朝她走去。他惊奇地发现，这个女生似乎从头到尾连姿势都没有变换过，耐力惊人。

沙沙的脚步声居然没有惊动她，他看着头垂得像斗败的公鸡似的女生，不知怎的，就又想到那块在衣服上用汗水画下的版图。

是英国的还是美国的呢？反正那形状不像中国的雄鸡就是了！

他饶有兴味地想着，嘴上开口道：“孔半夏，你不是没考好躲在这儿哭鼻子吧？”他这个人，说话很少考虑别人的感受，时常是想说什么就说什么。

听到他这句话，捂着腿坐着的孔半夏显然愣了，仰起脸看来人。

她额上和鼻头的一层薄汗因为抬头被太阳照得亮光光的，可眼睛确实黑白分明，根本无流泪一说。

“哎，原来不是在哭呀。你不知道吧？每次考完都会有女生躲在这里偷偷掉眼泪，我还以为你也是……”

他说着话，虽然这是他第一次和孔半夏说这么多话。可是孔半夏并没有他期望中的喜悦，甚至敏感地感觉到他语气里有轻慢的成分，于是她回以沉默。

方懋扬自说自话，也渐渐觉得无趣，挠了挠头发看看她，说：“那你继续坐着吧，我回家了。”

他转身走了，孔半夏却瞪着他的背影发起呆。

这个人怎么越来越和她之前印象里的人不同了？

她有些纳闷，脑海里仍然是那个站姿笔挺、步伐端正、气质不凡的男生。

方懋扬的假期从来不轻松，母亲逼着他练书法，给他请了一个据说在书法界小有名气的朋友当家教老师，并说：“你那性子，再不懂得修身养性，将来怕要犯大错误。”

他站在宽敞的红木书桌前，写了好几页，终觉无趣，把笔搁在一边。

这个年龄的孩子，谁喜欢在家里写什么毛笔字？他觉得他妈妈一定是一时热昏了头，才害他遭殃。

他拿了钥匙，脚跟不着地，蹑手蹑脚地往外走，避过了他妈妈请来的阿姨，很快溜出了门。

燥热的天气，他骑着车在街上晃荡，树荫遮蔽的小道上，他突然眼睛一亮，猛然

刹住车。

“孔半夏!”他这一声大喊,惹得周围的人纷纷侧目。他却弯起嘴角看着转回身来看向这边的女孩,那女孩脸红扑扑的,颊上还滚着亮晶晶的水珠。

他踩了几下踏板往她那边去。她还是扎着一个马尾,十几天不见晒黑了许多。

他张开嘴角,说:“孔半夏,你怎么这么黑?快赶上我了!”

他晶亮的眼睛在她身上转着圈,那目光使孔半夏浑身的热气都开始往上冲,才片刻就淌出许多汗。

胸前背后的衣服霎时汗湿地贴到她身上,大汗淋漓的孔半夏悄悄低下头,觉得自己实在有些狼狈。

方懋扬却没注意到这些,双眼瞟过她衣领处的时候,连自己都没注意到目光原来多停留了几秒钟,只为她汗湿了的衣服勾勒出来的青涩的曲线。

“你要做什么去?”他突然有些躁动,移开目光盯着她的脸问。

“刚做完作业,下来走走。”

她想也不想地回答。只有她自己知道,她分明是答应妈妈下来买酱油的。

方懋扬似乎对她这个回答相当满意,兴致很高地邀请道:“那跟我到球场打球去?”

他向来不同女生打球的,他以前和叔叔伯伯家里那几只母老虎打球吃过大亏,从此认定女生打篮球都不可理喻,连招带拽,还厚颜无耻。可此时他看着孔半夏的眼睛却充满坦然和期待。

孔半夏面对这样眼神的方懋扬,忽然没有了语言能力。

直到站在球场上,她还没弄明白自己是怎么一回事。

天!还没上场她就开始手脚发抖了。

篮球她是打过几次,可那都是往地上拍,要往上面投……谁来告诉她要用什么样的姿势啊?

可方懋扬丝毫没有领会她心里的曲折,简要讲完了规则,就有点儿迫不及待地看着她问:“我们开始吗?”

她咬紧牙关,点了点头。

她真不应该相信“天无绝人之路”之类的鬼话,从她运球上篮,球从她手掌底下滚跑那一刻起,就注定她今天噩运的开始。在她尽力想要好好在他面前表现时,她已经很糗地败下阵来。

她此刻坐在球场边的台阶上,很沮丧地垂着头。方懋扬半跪在她身前,摸索着她膝盖上狰狞恐怖的伤口。她龇牙咧嘴地吸了口气,方懋扬连忙问:“很疼吗?”

